

##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2 月 20 日以邮件与电话方式发出，于 2022 年 2 月 24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汤兴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亲自出席董事 8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马琪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相同（简历附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关于公司向溇湖村捐赠物资的议案

为切实履行国企社会责任，促进和谐稳定，同意公司向宜兴官林镇溇湖村捐赠 18 万元等额物资助力建设便民服务中心，以帮助其完善配套设施，提升农村整体环境以及村民幸福指数。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合计不超过 31.2 亿元的融资综合授信额度。控股股东的母公司江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资产”）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为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2 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以名下全部资产为上述融资向江苏资产提供同金额、同期限连带责任反担保（需上级主管部门批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向关联方提供反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2-012）。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四日

## 附：简历

马琪，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3月生。中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致公党党员。曾任无锡巨力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无锡雪浪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无锡市锡华铸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目前，马琪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